

嶺東科技大學 成績更正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生姓名				學制班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四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四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二技
學號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在職專班	
科目名稱				申請學年期	學年度 第 學期		
項目	百分比	原始成績	更正成績	證明文件			
日常考查	%						
期中考試成績	%			更正原因			
學期考試成績	%						
學期成績	100%						
申請教師簽名	(1)						
系主任審核簽章	(2)			註冊組承辦人	(3)		
審 查 欄 (4)	系務會議				填表說明		
	經 年 月 日 系務會議決議：				一、申請教師填妥學生姓名、學號、學制班級及欲申請更正成績之科目名稱、申請學年期、百分比、原始成績、更正成績、更正原因並檢附證明文件。 二、本申請書須於規定時間內，由申請教師提出申請，若申請教師不克提出申請，則由系主任代為提出申請。 三、申請程序： (1)申請教師簽名。 (2)系主任審核簽章。 (3)註冊組承辦人確認申請教師所填資料是否正確。 (4)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審查。 (5)經(1)至(4)程序審查通過後，本申請書繳回註冊組辦理成績更正。 四、本申請書若有塗改，應加蓋塗改人員私章或職章，以示負責。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審查通過，准予更正。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審查未通過。						
院務會議							
經 年 月 日 院務會議決議：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審查通過，准予更正。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審查未通過。							
教務會議							
經 年 月 日 教務會議決議：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審查通過，准予更正。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審查未通過。							
註冊組承辦人	(5)	更正日期					

※ 表格黑框內各欄位資料由申請教師填寫。

※ 成績更正後之學期成績（表格反黑處）由本校成績輸入系統自動帶出，請勿自行填寫。